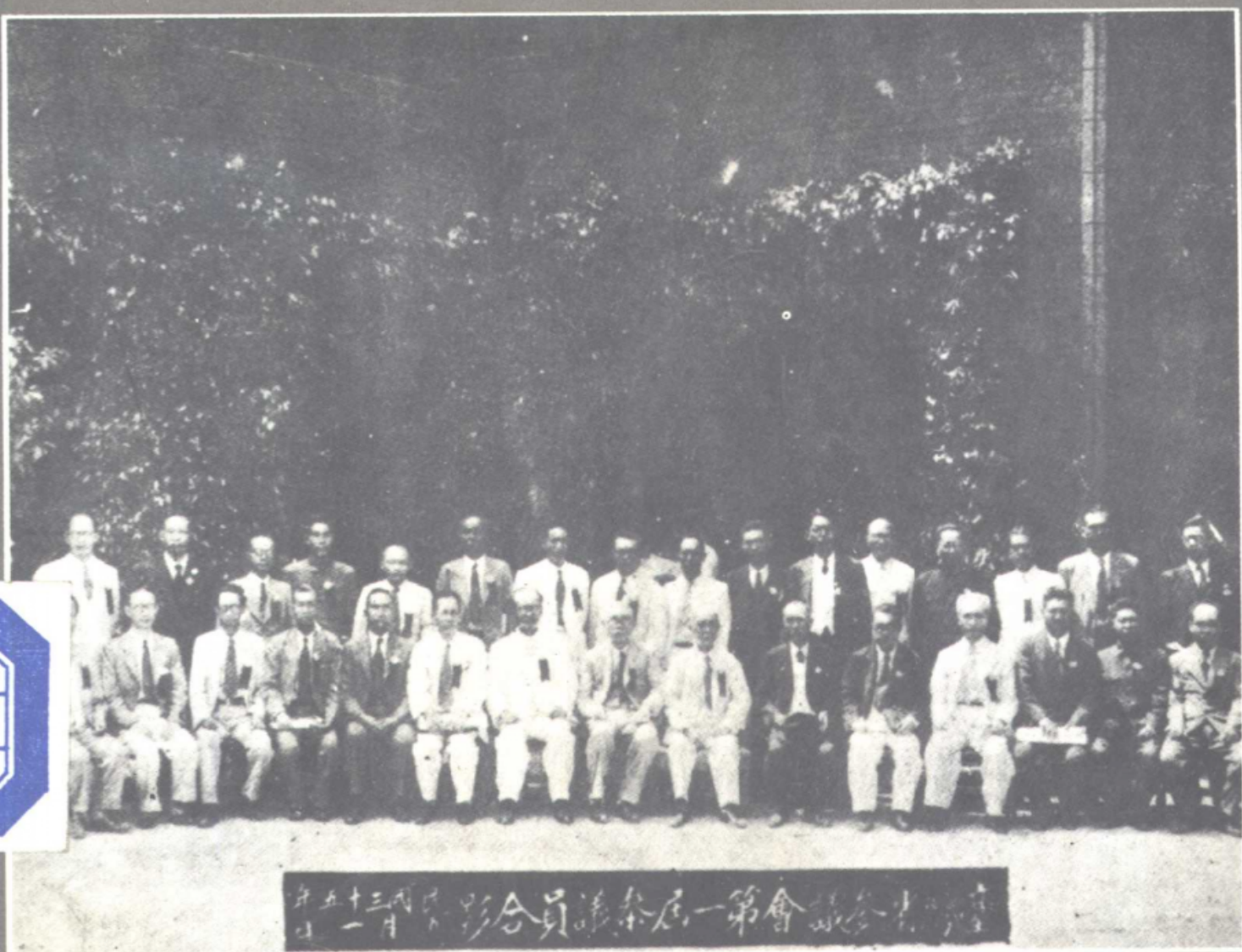


本土精英與議會政治

——台灣省參議會史研究
(1946~1951)

鄭 梓 著



12
E 331
5.12

本土精英與議會政治

台灣省參議會史研究

(一九四六—一九五〇)

鄭梓著

本土精英與議會政治

——台灣省參議會史研究(1946-1951)

中華民國 74 年 6 月初版

著者兼發行人：鄭 梓

印刷所：偉群彩色事業有限公司

郵撥帳號：0231964-3 鄭 梓

地址：台中市三民西街116巷7弄10號

精裝一冊 定價新台幣 250 元

平裝一冊 定價新台幣 200 元

國外訂購 精裝每冊 美金 15 元

平裝每冊 美金 10 元

版權所有 不得翻印

自序

今年是台灣重返中國版圖（1945. 10. 25.）四十年，台灣省政府建制（1947. 5. 16.）三十八年，也是台灣省參議會成立（1946. 5. 1.）三十九週年。

筆者近年任教於大專院校，偶應學生相詢，轉問諸生：台省既已光復四十週年，為何省府建制僅三十八年？往往全班茫然無詞以對，終至勉強胡亂猜答：無政府狀態、軍事統治、臨時組織、特別委員會統治云云……。內衷不免懷然而驚：斯土斯民所養所育的知識青年，竟然不知最近三、四十年的台灣事、台灣史！又何以落實鄉土、放眼世界？

筆者由於機緣，曾經終日奔波於省垣道上，採訪府會新聞，尤其深入到這個二次大戰後即設立的台灣省境最高層級的代議機構（省參議會、臨時省議會以迄今日的台灣省議會）從事數年的專業新聞工作，基於個人的史學訓練，因而對於這個頗具傳承、又富本土色彩、且為光復初期全省各地精英薈萃的民意機關，產生了研究的興趣。

台灣省參議會既是今日省議會之源流，無論代議制度之濫觴、議政風格之建立、府會之間的關係以及議會路線的分歧，皆有加以探源之必要，然而將近四十年以來，台灣省議會尚未修出一部實錄或歷史，尤以參議會時代屢經鉅變、人事滄桑、凋零殆盡，諸般真相更加渺茫了。

吾人以爲：史學工作者唯一首要的天職，即在追尋歷史的事實，重建歷史的真相，雖不能至、心嚮往之。筆者持此信念

，年來幾乎日夜埋首於參議會時代的支離破碎，卻又繁瑣難理的故紙堆中，謹將十分有限的研究成果，撰述成篇，筆者學力不逮、資料難尋，疏誤必多，祈請師長、學長以及博雅君子不吝教正。

本書結構主要包括三部分，第一部分是正文，又分八章，探討光復初期本土精英如何在台島之上草創議政，初嚐有限的地方自治，同時力爭代議職權的擴充，推助過渡期間政制的轉化與變革，以及參與省政重大決策的種種歷程。

第二部分是附篇一「傅斯年與台灣高等教育之改革」，藉着台大校長傅斯年晚年傳記資料的研究，以呈現當年（四〇年代～五〇年代）台灣在危機重重之中，如何進行高等教育之改革，並澄清傅校長與台省議壇之間的一段生死因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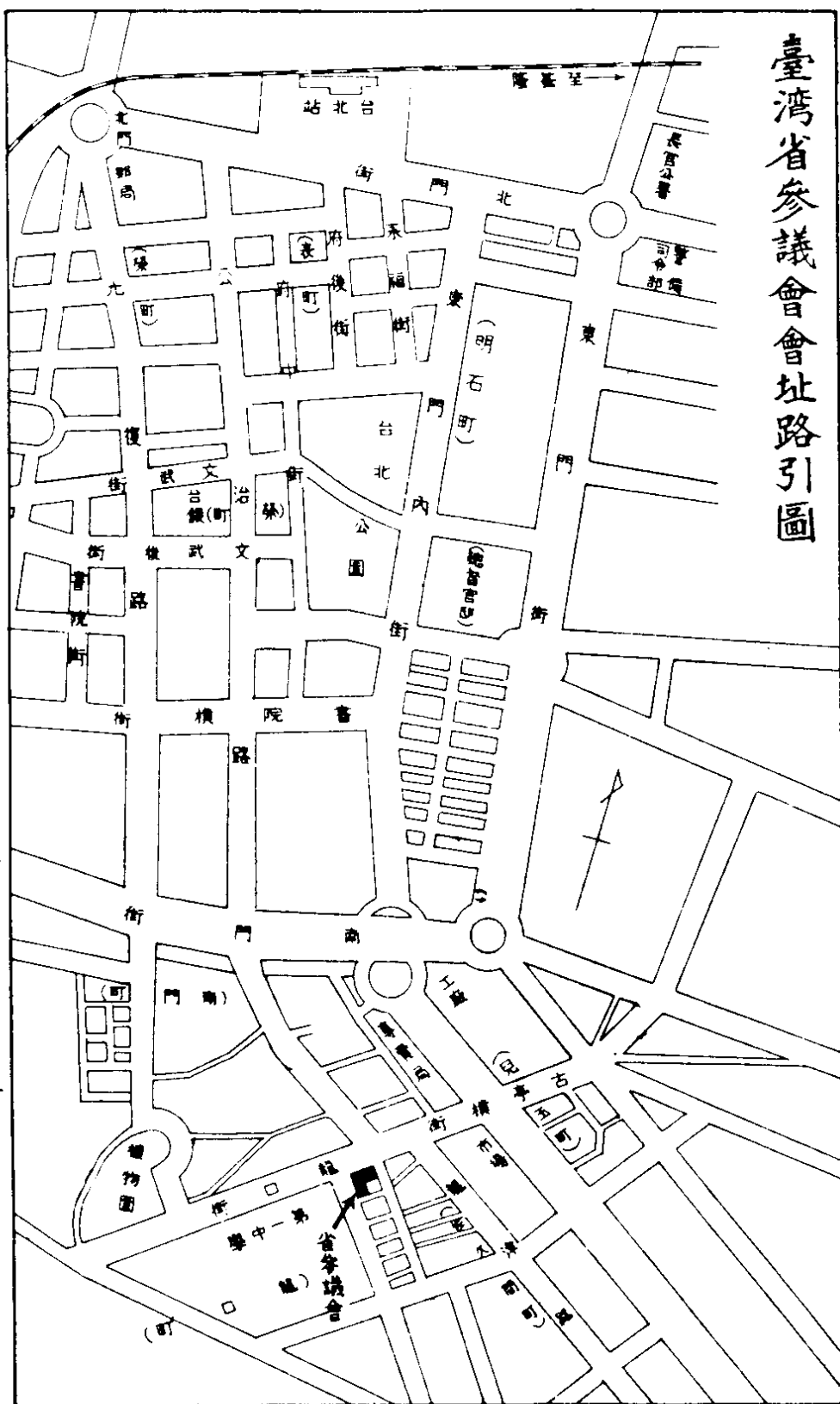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部分則附錄參議會時代的各項重要法規，每項法規皆加註背景說明，以勾勒二次大戰後國民政府如何籌劃接收台灣，建立政權，以及成立各級民意機關，試行代議政治的實際運作狀況。

書前收錄數十幅參議會時代珍貴的歷史鏡頭，還有數十位馳騁於光復初期台省議壇的代議士之肖像，以期如見其景，如聞其聲；書後並附索引與英文摘要，以便查閱。

本書撰寫期間，獲得許多師長好友之協助、鼓勵與催促，高情厚誼，由衷感激，未能一一答謝，在此敬致問候與感謝。

鄭 梓 序於一九八五年五月三十日

臺灣省參議會會址路引圖



臺灣省民政處住宅營團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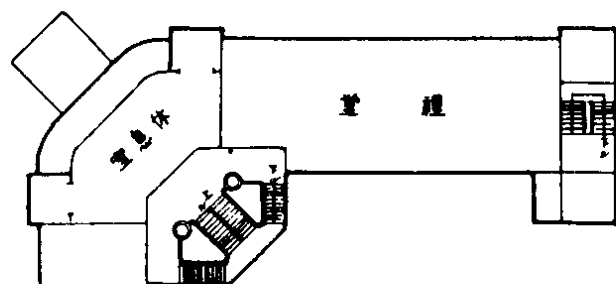
民國三十五年四月

臺灣省參議會平面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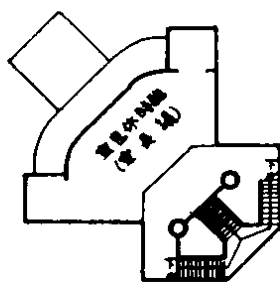
民國三十五年四月

台灣省民政處住宅營團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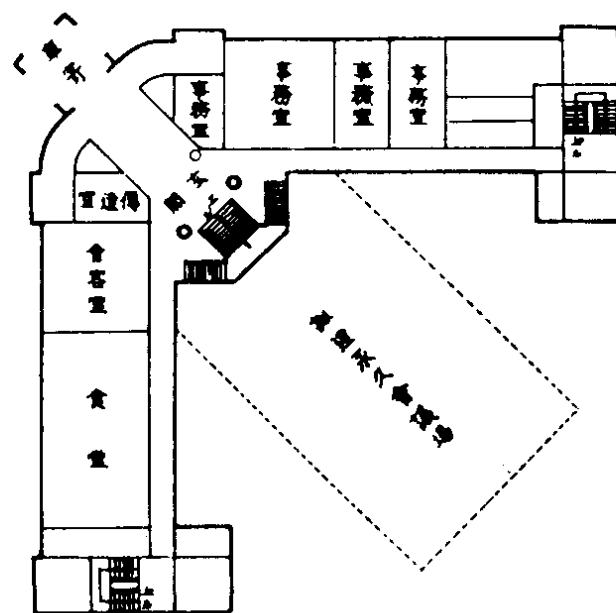
貳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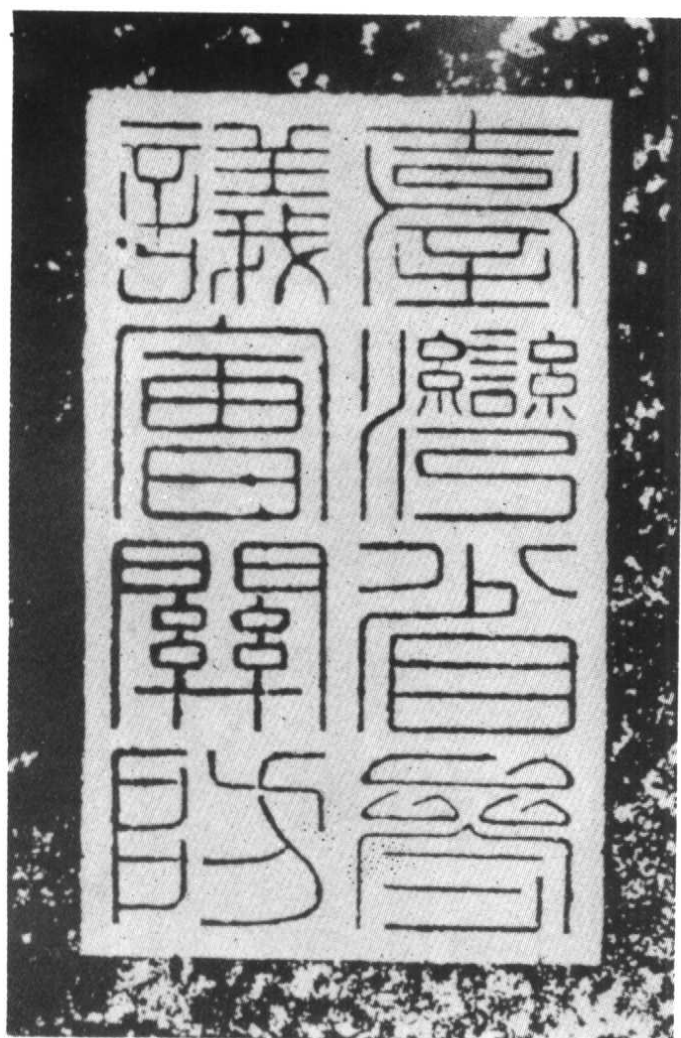


參階



壹階





參議會時期使用之關防

臺灣省參議會成立大會宣言

本會於五月一日正式成立，開會半月，聆取政府各部門的施政報告，建議本省政治應有的興革，現已圓滿閉幕。五十年來，本省人民，雖處於日本統治權之下，完全失了自由，仍繼續與敵人鬥爭，維持民族精神，故至今猶言文字習慣，尚與祖國無異，此次仰賴 蔣主席之英明領導，與全體將士之忠勇抗戰，奮鬥犧牲，獲得最後勝利，本省得以光復，全島人民，莫不喜見天日。

本省有史以來的第一屆參議會，即在這樣的背景之下，經政府短期間積極的籌備而迅速成立，劉總督長官自兼任以來，曾歷歷以建設三民主義新臺灣相勉勵，此次參議會的成立，即為建設新臺灣及實施憲政之重要步驟，半月來，同人等既深感以人民代表為人民福利而努力之無限光榮，尤覺於協助政府建設地方任務之重大，對於大會的進行，無不奮發精神，冀能無負於本身的職責，現值大會閉幕，我們願更列舉數事，以全省同胞告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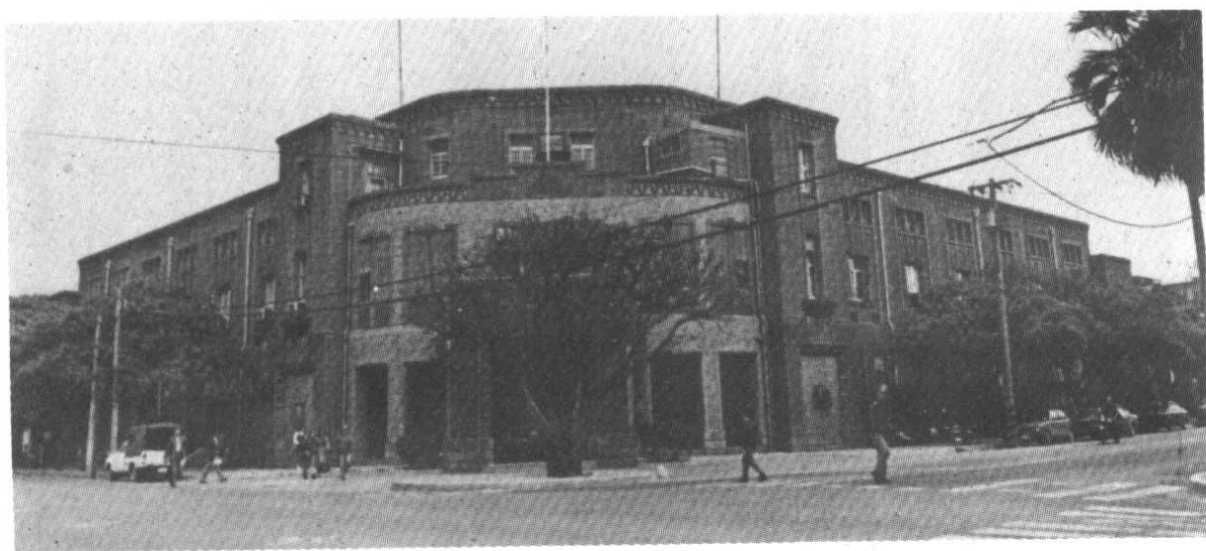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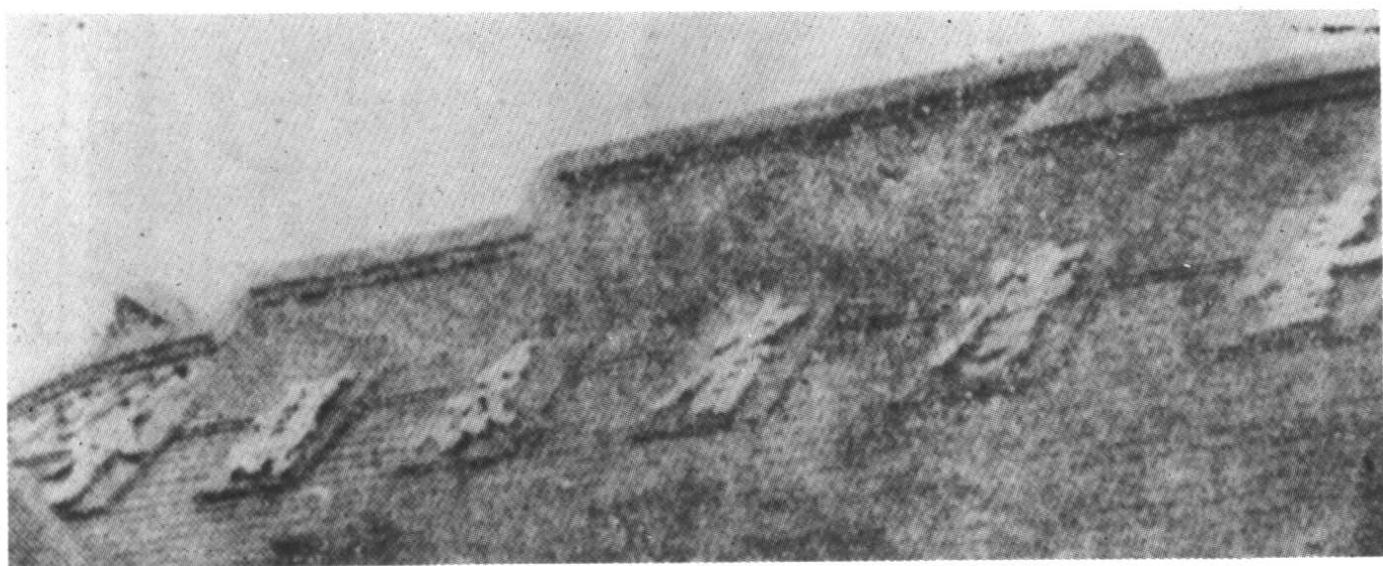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本省新永興族的長期統治與戰爭的嚴重破壞之後，人民生活特別痛苦，社會問題與政治上應興應革的事項，也特別繁雜，同人等來自民間，耳濡目染，感受殊深，因而對於政府的要求和建議也特別多；我們認為今後文化方面應積極實施義務教育，加強科學研究和應用宣傳，民主主義，發揮民族精神，以培養優秀有為的建國人才，同時，教育人員待遇既微，亦應予提高，政治方面應加強治安澄清吏治，厲行法治以達民主政治之推行，經濟方面應速謀都市復興，工廠復工，並應救濟失業，發展農村，增加生產，解決糧荒，以促進社會繁榮，提高人民生活，光復以來，本省金融尚稱穩定，今後對於幣制之整理，仍望政府，本穩定金融政策，免受通貨膨脹之影響，凡此種種，同人等見解所及，無不本一知無不言，言無不盡之旨，制成議案，提供政府施行，以盡我們的職責，希望政府能盡量接受我們的建議，使由我們表達人民的意見，能具體表現於政治實施，同時政府有鑒於人民協助者，我們義應支持，並且願意予以支持。

二、本會既由民選而出，當然要能為人民的代表，情願的熱烈與誠懇，當為社會所共見，惟是民權的運用應循一定的程序，民意的表達應取適當的方式，否則人民代表應循其執行任務之際，難免不遭受意外的影響和困難，這點不惟對於本會的威嚴至關重要，即對於縣市各級民意機關的威嚴，也莫不如此，我們必須坦承承認，民主政治向未成為本省大多數人熟悉的習慣，這是一事實因而虛心學習，共謀改進，使我們的一切政治活動都人於民主的正軌，我們將矢志使我們的行為百分之百地代表人民，但願人民也能百分之百地信任我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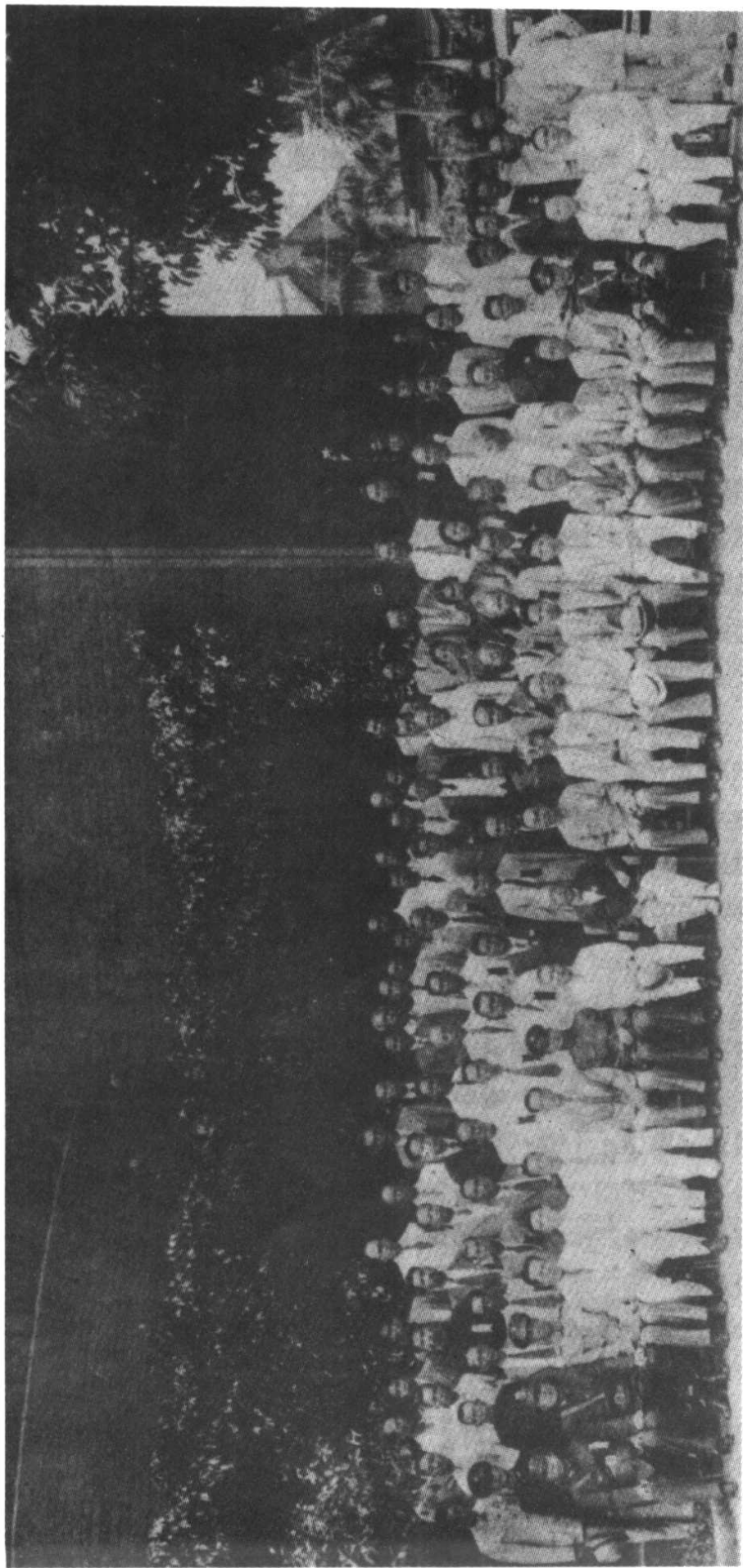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本省光復後，即為中華民國之一部份，本省今後之建設，即為建國整個國家建設中之一段，本省和祖國成敗與共，命運相同，其相互間的關係，自然必須更求密切，本會為全省六百萬人民的代表，自當負起責任，從政治經濟文化及其他各方面促進這種關係，以完成本會這一特殊的重大使命。

最後參議會以監督政府，協助政府為其職責，並非與政府相對立，同人等今後當不斷注意政府對本會各項議案的處理，協助政府各種政策的推行，同時努力促進人民對政府的見解和隔閡，精誠合作從事建設，以達成挽救省建設的目的，希望各級公務人員能體察民意，遵照指示，勉勵從公，通力建設新臺灣。

中華民國卅五年五月十五日



台灣省參議會會址之今昔（位於台北市南海路）



台灣省參議會成立大會，全體參議員（三十名）與行政長官陳儀（中坐者）等合影留念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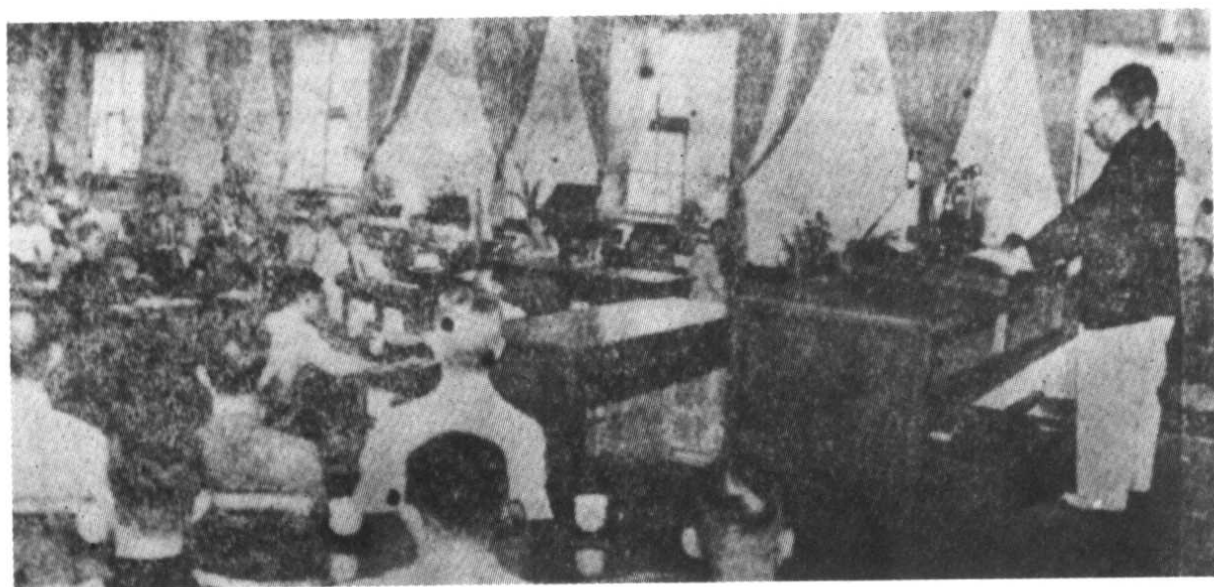
省參議會第一次大會開幕典禮，議長黃朝琴（中），
副議長李萬居（右），秘書長連震東（左）。



省參議會第一次大會閉幕典禮，林獻堂（左立者）
代表全體參議員致詞。



台灣省參議會第一次大會會場即景之一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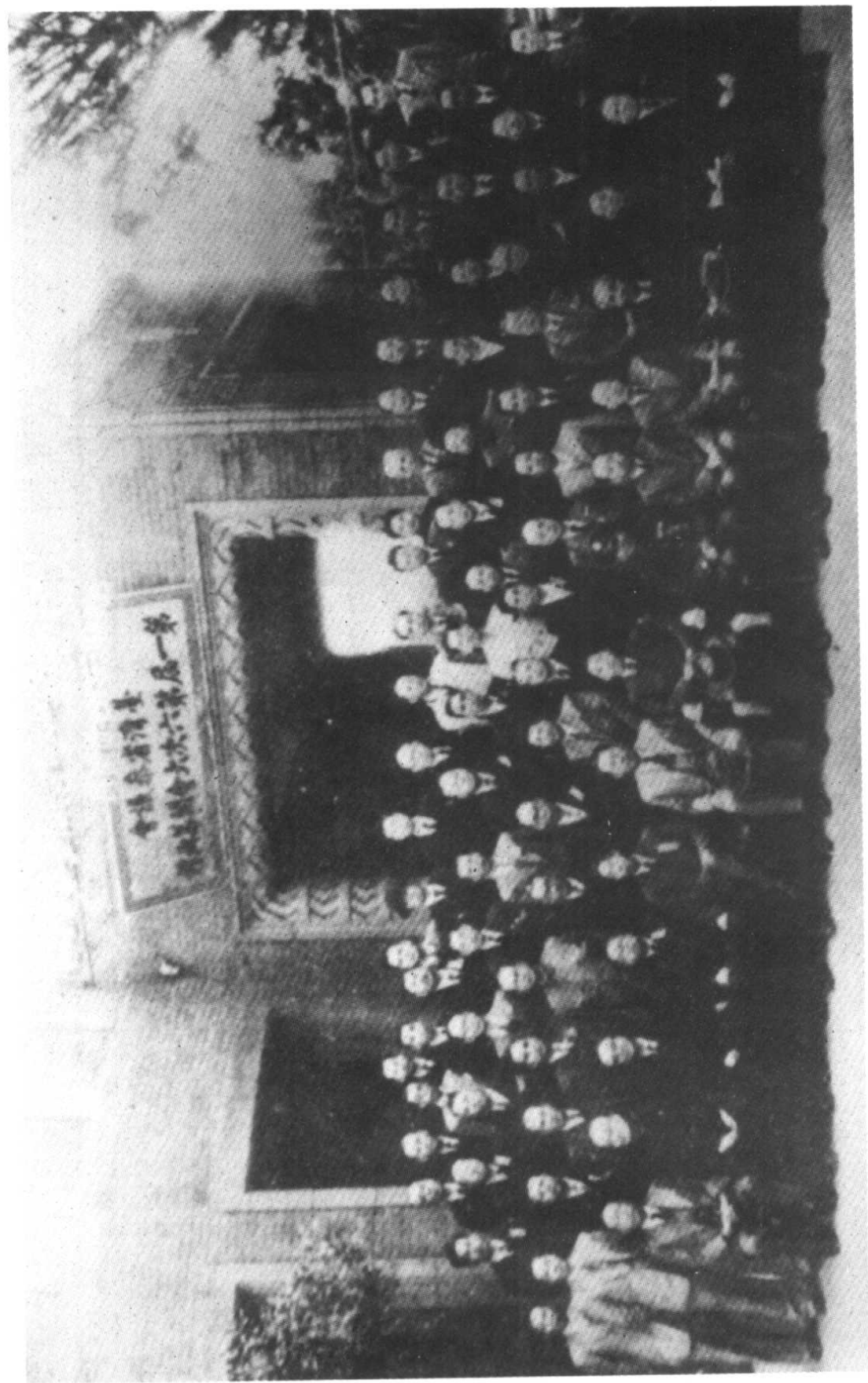
台灣省參議會第一次大會會場即景之二（站立致詞者爲台灣行政長官陳儀）



台灣省參議會第一次大會會場即景之三（致詞者爲主管官署代表—內政部民政司長楊君勸）



台灣省參議會第一次大會會場即景之四



台灣省參議會第六次大會，全體參議員與省主席魏道明（中坐者）合影留念。



台灣省參議會第七次大會，全體參議員與省主席陳誠（中坐者）合影留念。



台灣省參議會最後一次大會（第十一次）全體參議員與省主席吳國楨（中坐者）合影留念。



黃朝琴「我的回憶」說：
我會訂製「議事槌」一個，
以便開議和表決之用，
使用後極為方便，後來
立法院黃國書院長聽說，
也想用，於是我就訂做
一個送給他用。

◀ 議長：黃朝琴

▼ 象徵議堂權威的議事槌

